

浙江“十四五”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重点

段亚男

2020 年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交卷之年，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谋划之年。当前浙江经济社会发展正逐步呈现出一些阶段性特征，包括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增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向纵深推进、全方位对外开放格局加速形成、国土空间格局加快重构、经济社会发展的风险和压力空前加大等。全省“十四五”规划即将启动编制，站在这一交汇口上，浙江应准确把握战略机遇期内涵条件的新变化，高度关注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和短板，审慎谋划未来五年重大发展战略。

以“八八战略”为统领，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把“开放强省”放在更加突出的战略地位。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提出“八八战略”的立省纲领，第二条就是“不断提高对内对外开放水平”。浙江始终牢记总书记的期望与嘱托“，立足全局发展浙江，跳出浙江发展浙江”，基本实现从“外贸大省”向“开放大省”的跨越升级，但对外开放“大而不强”的问题仍未取得实质性突破。未来应继续以“八八战略”为统领，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打造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一是谋划提出高水平开放新战略。提高政治站位，将中央总体战略与浙江特色优势充分结合，加快打造“一带一路”重要枢纽，落实更具竞争力的对外开放政策，建立符合浙江优势的开放型经济体系。二是积极打造高能级开放大平台。高水平建设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争创自由贸易港。加快打造以数字贸易为特色的新型贸易中心。加快建设杭州大江东、宁波杭州湾新区等战略性开放大平台，努力推动宁波舟山港成为世界一流的国际枢纽港。三是优化完善全省域开放发展新格局。全面提升省域开放层次，推动县域经济向大都市区经济转型提升，协同共建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金南翼。

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全面提升产业层次。2018 年浙江“三新”经济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达 24.9%，数字经济领跑高质量发展。但实体经济动力不足，科技创新短板突出，与广东、江苏等省差距较大。未来浙江应加快补齐科技创新短板，以数字经济为引领，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服务业创新升级，打造长三角高质量发展新引擎。一是优化创新生态链。谋划建设 G60、杭州城西、宁波甬江三大科创走廊等重大支撑平台，推动建立跨区域、跨国技术联合攻关，提升领军型企业创新能级，力争在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取得突破。二是以数字经济引领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汽车、高端装备、绿色石化等万亿级产业，加快发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培育发展生物经济、航空航天等新兴产业，前瞻布局脑科学与类脑研究等未来产业。提高信息、科技、金融、商务、人力资源等现代服务业竞争力。提升现代物流和现代商贸的发展水平。三是打造高能级产业平台。聚焦“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加快建设湖州南太湖、杭州钱塘、绍兴滨海、宁波前湾四大新区，谋划打造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大对世界 500 强、民企名企总部的引进力度，提升本地新成长企业竞争力。四是培育新业态和新模式。继续支持信息资讯、物流运输等平台经济，鼓励发展分享经济，培育发展休闲娱乐等体验经济。探索区块链技术的应用和服务模式。



以长三角一体化为导向，谋划区域一体共发展，打造长三角“金南翼”。当前在区域一体化步入全方位、加速度、高质量推进的新形势下，浙江应以“一带一路”为统领，深度参与长江经济带建设，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一是加大环杭州湾地区协同发展步伐，加速杭绍甬一体化和甬舟一体化进程，在共建甬舟合作区、宁波舟山港一体化 2.0 版等重点领域取得实质性突破。加快杭绍同城化步伐，促进上虞、余姚、慈溪一体化板块与绍兴的紧密联动。二是深化浙沪合作，融入全球城市网络。主动承接上海高端公共服务、中高端制造功能、产业创新功能溢出。全面对接上海全球科创中心建设，加强大科学装置、大项目引进，带动区域科技创新能力跨越式发展。加强宁波舟山港与上海港航运运输服务的协同发展，共建长三角港口联盟。三是加强长三角省际边界合作。积极共建苏浙皖产业合作区、千岛湖—黄山生态旅游合作区、温州浙南闽北合作发展区和浙赣边际（衢饶）合作区等大跨省发展合作区，加强四大都市区对闽赣皖辐射带动能力。四是优化大都市区空间布局。完善“大通道”骨架引导能力，提升四大都市区主题核心功能，推进区域型生态绿道体系建设，逐步建立多核心、网络化、开放式的省域空间格局。

以治理体系为抓手，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打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浙江样板。浙江在社会治理现代化领域始终走在全国前列。但在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新形势下，传统治理方式和体制机制面临新的转型。浙江应深入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高水平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一是建立完善社会治理的制度体系。以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导向，在各领域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贯彻到底。二是建立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健全公共安全体制机制，构建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三是贡献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浙江经验。建立高水平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的制度体系，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全力打造新时代“枫桥经验”升级版，努力建设平安中国示范区。

以人民利益为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提升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当前社会主要矛盾转化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浙江应主动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与向往，完善“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居民。一是实现更高质量就业。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优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创造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保障广大劳动者体面就业。二是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省重点建设高校发展层次，扩大义务教育优质资源覆盖面，健全托幼托育服务体系。推动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统筹协调发展。三是加快健康浙江建设。对标国内一流水平，优化省级优质医疗资源布局，推动创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等高质量平台。深化县域医共体建设，提升基层诊疗水平。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增强重大疾病防控能力。四是优化养老服务供给。探索建立多样化的居家养老服务格局。支持社会力量开展多种形式的养老服务供给。深化医养结合，实现养老机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合作机制全覆盖。五是建立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推动社会保障制度常住人口全覆盖。建立更加精准的救助服务体系。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开展未来社区试点探索，建设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